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或“公司”）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唐人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24 号）同意注册，截至 2023 年 9 月 11 日止，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7.00 元，扣减承销、保荐、律师、审计等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2,991,294.69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3]45625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上述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唐人神集团生猪全产业链数字智能化升级项目	33,650.00	30,000.00
(1)	集团化云平台建设与升级项目	8,100.00	6,000.00
(2)	数字智能化养殖体系建设与升级项目	25,550.00	24,000.00
合计		33,650.00	30,000.00

2、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变更、延期的议案》，调减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数字智能化养殖体系建设与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608 万元，将前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调减部分投入至募投项目“集团化云平台建设与升级项目”，同时将募投项目“集团化云平台建设与升级项目”、“数字智能化养殖体系建设与升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6 月延期至 2028 年 6 月。

3、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 2026 年 1 月 9 日，公司有 5 个存放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户，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投项目	剩余金额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	43050162613600 000718	募集资金总账户、集团化云平台建设与升级项目	2,825,430.7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18119901040025 600	数字智能化养殖体系建设与升级项目	55,678,205.3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车站北路支行	20000027082900 128040077	数字智能化养殖体系建设与升级项目	50,236,870.06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塅支行	596380599577	数字智能化养殖体系建设与升级项目	55,191,843.75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81000003663500 0002	数字智能化养殖体系建设与升级项目	45,843,072.97
合计				209,775,422.78

2、截至 2026 年 1 月 9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610.31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20,977.5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首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9,8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前，该部分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上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为 2026 年 1 月 19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 2026 年 1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1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根据公司目前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

务费用，进而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会超过 12 个月，不会将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该部分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7,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银行同期一年贷款基准利率（LPR）3%测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 510 万元。因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专项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7,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前，该部分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唐人神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吴坤芳

张 岩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